

证券代码: 603013

证券简称: 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 2023-050

##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 508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	406,196,5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9.242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姜林先生主持。  
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6 人，董事赵伟宾、洪铭君因公务原因，向公司请假，以上董事非公司独立董事；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尹志锋因公务原因，向公司请假；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6,196,597	100	0	0	0	0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96,597	100	0	0	0	0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琼宇仁方律师事务所

律师：康辉、朱徐淼淼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 ● 上网公告文件

《江苏琼宇仁方律师事务所关于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 报备文件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